太上感應篇精華節錄(五十一)—入輕為重 見殺加怒 (第五十一集) 1999/10/29 新加坡淨 宗學會(節錄自太上感應篇19-012-0118集) 檔名:29-5 12-0051

一個人有過失、犯罪了,我們應該怎麼想法?不要去想他犯的 罪太重了,大惡不赦,這個人心一點慈悲都沒有,我們常講心狠手 辣,不是個仁慈的人。仁慈的人,看到犯極重的過,也要想這個過 失不是很嚴重,處處往輕的地方去想。一個仁慈的法官來斷這個案 子,處處總希望把他的罪洗刷乾淨,而不是看到犯罪的人,小罪給 他罪加重。但是現在我們一般人對人,對自己的重犯過失自己可以 原諒自己,別人小小的過失就要把他那個罪過要加重多少倍。為什 麼會有這種心理?為什麼會有這種現象?這個根源,實在說就是捨 棄了自己傳統的文化教育,受到外國人的影響。外國人,我早年初 到美國,那一邊的同修告訴我,美國的政府,美國的海關,對於任 何一個人他都懷疑,你是個犯罪的人,你是個行為不端的人,你要 用種種方法證明你沒有犯過罪,證明你自己是好人。因為他的觀念 就是你不是個好人,所以你要拿出種種證據證明你是個好人,證明 你沒有犯過過失。這跟我們中國人不一樣,我們中國看任何人都是 好人,他看任何人都是壞人。所以人生在這個世間,生在這個社會 ,還有什麽意思?

所以我們想到這些地方,看到這些事實真相,我們不能不尊敬 佛菩薩,佛菩薩在這個社會裡面還一樣現身,還一樣慈悲救護。諸 佛菩薩純善無惡幫助大家,大家對佛菩薩還是惡意相向,毀謗、陷 害、擾亂,層出不窮。佛菩薩要像我們這個態度,「算了,走吧! 何必在這多住?」可是佛菩薩不如是,怎麼樣的侮辱他,他承受。 善心、善意、善行教化一切眾生,還要受眾生的侮辱,我們對佛菩 薩不能不尊敬,不能不稱讚。真的像佛經上講的,他不是凡人,不 與凡人一般知見,這是我們要學習的,我們要效法的。

『見殺加怒』。這是講犯罪了,判了死刑,執行死刑的時候,沒有憐憫之心,反而是瞋恨之心,這個心不好。古時候執法的人員,在執行處決死囚都流眼淚,雖然他是罪有應得,但是總是不能忍心看到人家死。尤其是無辜的、冤枉的,更是令人痛心,千方百計去救護他,怎麼可以還加怒?還動瞋恨心?這種心是非常殘酷,果報我們可想而知。所以對於遇難的人,應當要有憐憫心,應當要有同情心,要生救護心,這是仁心。貪瞋痴的心,是三途惡道之心。菩薩的心仁慈到極處,佛心是真誠平等,我們要認識清楚,要知道如何去學習。